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國中教育科

承辦人：林廉傑

電話：077995678#3033

電子信箱：alexalin197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1102985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及推薦表等相關資料(隨文引入) (45499488_11102985300A0C_ATTCH1. pdf、
45499488_11102985300A0C_ATTCH6. pdf、45499488_11102985300A0C_ATTCH2.
docx、45499488_11102985300A0C_ATTCH3. docx、
45499488_11102985300A0C_ATTCH4. docx、45499488_11102985300A0C_ATTCH5.
docx)

主旨：有關「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」之「團體獎」及「個人
獎」遴選一案，請各校踴躍推薦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111年6月20日海洋教育字第
1110012985號函暨本局111年3月21日高市教中字第
11101276100號函(計達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受疫情影響，收件截止日期將延長至本(111)年6
月30日止，請各校據以踴躍推薦具指標性之「團體」或
「個人」參加。
- 三、請依本計畫規定(如附件計畫內容)，檢送推薦表及電子檔
案光碟，併附相關證明文件及佐證書面資料，免備文以掛
號方式寄至本市海洋教育資源中心七賢國中教務處黃美雲
主任收。詳細資訊可參閱海洋教育中心網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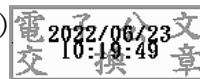


(<https://tmec.ntou.edu.tw/p/412-1016-10581.php?Lang=zh-tw>)下載。

四、檢附前函及實施計畫(含可編輯檔)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、
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(均紙本)



裝

訂



線

